

揭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揭阳市财政局

揭市人社函〔2025〕163号

转发关于 2025 年度广东省城乡居民基本 养老保险个人账户记账利率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

现将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 2025 年度广东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记账利率的通知》（粤人社函〔2025〕141 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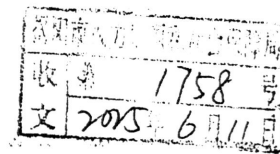


揭阳市财政局

2025 年 6 月 16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财政厅

粤人社函〔2025〕141号

关于2025年度广东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个人账户记账利率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规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记账利率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60号）规定的记账利率确定公式，以我省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运行有关数据计算，确定2025年度（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全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记账利率为2.49%。

各地要严格按照上述利率及有关规定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计息工作，切实维护基金安全完整。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